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江苏省高邮市凌波路33号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证券代码：002866

证券简称：传艺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9

2023 年 4 月 27 日